

# 2023年浙江高考改革方案(实用5篇)

无论是在个人生活中还是在组织管理中，方案都是一种重要的工具和方法，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应对各种挑战和问题，实现个人和组织的发展目标。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方案吗？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欢迎阅读与收藏。

## 浙江高考改革方案篇一

一是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和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需要。全会《决定》指出：探索招生和考试相对分离、学生考试多次选择、学校依法自主招生、专业机构组织实施、政府宏观管理、社会参与监督的运行机制，从根本上解决一考定终身的弊端；逐步推行普通高校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的综合评价多元录取机制。探索全国统考减少科目、不分文理科、外语等科目考试一年多考。国务院《实施意见》确定，2014年上海市、浙江省分别出台高考招生制度综合改革试点方案。本次改革就是以这些要求为指导所进行的主动探索和实践。

二是适应我省深化高中新课程改革的需要。我省从2012年开始全面推行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其最突出的特点是强调选择性，有效减少必修，全面加强选修，把更多的课程学习选择权交给学生，把更多的课程开发选择权交给老师，把更多的课程设置选择权交给学校，实现学生在共同基础上的有差异发展。选课走班对考试提出了深化要求，改革高考招生制度，扩大学生选考权，是对普通高中课改的积极回应和促进。

三是推进完善高校考试招生工作的需要。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要求，这些年，高校考试招生制

度一直沿着“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方向，围绕科学选才和公平选才的主线，进行多方面探索改革。当前改革已进入深水区，在坚持高考制度公平公正的价值追求的同时，切实解决统一高考选拔评价标准、方式相对单一，学生和学校选择空间较小，一考定终身等问题，推进素质教育，已成为高考制度改革必须逾越的沟坎。整体规划和推动高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势在必行。

我省2013年7月正式启动研究高考招生制度综合改革方案。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先后召开一系列座谈会，并分赴11个设区市，广泛听取市县教育局长，本专科高校、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校长和部分教师、专家，招考机构负责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各方面的意见，我省高中学校负责人绝大多数都参加了相关征求意见会。

设计高考招生改革的总体思路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多样化高素质人才的需要，从有利于促进学生健康发展、科学选拔各类人才和维护社会公平出发，实施高校考试招生制度综合改革，构建更加公平公正、科学高效和灵活多样的高校考试招生制度。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和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作为改革着力点，深入推进素质教育。强化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和多元录取机制，增加学生的选择性，分散学生的考试压力。加强政府宏观管理，健全社会监督机制，确保高校考试招生公平公正。

## 二、改革的主要内容和特点

### 浙江高考改革方案篇二

统一高考招生是本次高考招生改革的重点。考试不再分文理，实行统一高考与高中学考、必考与选考相结合。考试科目分必考科目和选考科目，必考科目为语文、数学和外语，选考

科目由考生在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技术等7门高中统考科目中自主选择3门。语文、数学考试于每年6月进行。外语每年安排2次考试，1次在6月与语文、数学同期进行，考试对象限于当年高考考生；1次在10月与选考科目同期进行。选考科目每年安排2次考试，分别在4月及10月进行。外语和选考科目考生每科可报考2次，选用其中1次成绩。

录取不分批次，实行“专业+学校”志愿，按专业平行投档；高校确定专业(类)选考科目范围和其他选拔条件，择优录取。

高职提前招生，普高学生以高中统考成绩、中职学生以全省统一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作为选拔基本依据，高校对考生文化素质和职业适应性进行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实行一档多投，实现学生和高校双向选择。

单独考试招生为适应中职教学特点和中职学生成长需要、面向中职学校考生而专门设计。全省统一组织，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单独考试、按专业平行投档、择优录取。考生需参加职业技能考试，可在17个职业技能考试大类中自主选择1-2个类别；同一大类考生可参加2次考试，成绩2年有效；各职业技能类别考试分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职业素养基本要求体现在其中。

深化三位一体招生改革，为综合素质有优势、学有专长的考生提供施展平台。这项改革2011年即在我省率先实施，高校依据考生统一高考、高中统考和高校综合素质评价成绩按比例合成综合成绩，择优录取；高校测试评价侧重考查学生的综合素质，以及学科性向、专业潜质等。

### **浙江高考改革方案篇三**

一是统一高考招生。这是我省改革高考招生制度的重点。考试不再分文理，实行统一高考与高中统考相结合。考试科目

分必考科目和选考科目，分别均为3门。必考科目为语文、数学和外语。选考科目由学生从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技术(含通用技术和信息技术)等7门高中选考科目中自主选择3门。语文、数学考试于每年6月进行。外语每年安排2次考试，1次在6月与语文、数学同期进行，考试对象限于当年高考考生;1次在10月与选考科目同期进行。选考科目每年安排2次考试，分别在4月及10月进行。外语和选考科目考生每科可报考2次，选用其中1次成绩。录取不分批次，实行“专业+学校”志愿，按专业(类)平行投档;高校确定和提前公布专业(类)选考科目范围和其他选拔条件，择优录取。

二是高职提前招生。普通高中考生以高中高考成绩为基本依据，中职考生以全省统一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为基本依据;实行“一档多投”，实现考生高校双向选择，考生同时被多所高校拟录取，由考生自主确认1所录取高校。招生时间安排在每年4月中旬至5月上旬。

三是单独考试招生。这是为适应中职教学特点和中职学生成长需要、面向中职学校考生专门设计的。全省统一组织，单独考试、择优录取，按专业平行投档。考试科目设置为“语文、数学+职业技能”，除涉外类专业按学校要求参加英语考试外，外语科目不作统一考试要求。语文、数学考试安排在每年6月，职业技能首次考试安排在今年12月。考生需按要求参加职业技能考试，可在17个大类中自主选择1-2个类别;同一大类考生可参加2次考试，成绩2年有效;各职业技能类别考试分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职业素养基本要求体现在其中。

四是三位一体招生。高校依据考生统一高考、高中学考和综合素质评价成绩按比例合成的综合成绩，择优录取。高校确定综合素质测试内容和实施办法，着重考查学生的综合素质，以及学科性向、专业潜质等。测试时间可安排在统一高考前，也可以安排在统一高考后。

我省试点方案全面贯彻了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和国务院《意见》精神，同时还从多方面进行了探索，形成了一些我省高考招生制度改革特点：

一是多元选拔体系进一步完善。设有统一高考招生、高职提前招生、单独考试招生和三位一体等四种考试招生模式。统一高考招生，考试不分文理，实行高考与高中学考、必考与选考相结合，多数科目有2次考试机会；不再分录取批次，实行“专业+学校”填报志愿。高职提前招生实行一档多投，学生高校双向选择；单独考试招生侧重“文化素质+职业技能”。三位一体招生突出综合素质。这些举措使高考招生进一步走向多元。

二是学生和学校选择权有效扩大。学生既可在不同考试招生模式中自主选择，又可在统一高考中自主选择选考科目、考试时间和成绩。高校研究确定相关考试招生条件，包括考试招生模式选择、选考科目要求、综合素质和中学阶段成长记录使用等，以及三位一体、高职提前招生的综合素质测试内容和方式。

三是考试社会成本有效减少。将现行高考和学考由每年共5次考试减少到3次。同时减少考试天数，统一高考考1天半，比现行高考减少1天，学考时间也进行了相应调整。这样既可以方便学生，又能提高考试效率，有效减少社会组织成本。

四是与基础教育、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对接更为紧密。向下呼应了以扩大学生学习选择权为核心的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和强化职业技能为核心的中职课程改革，为高中段教育教学改革提供制度支撑；向上通过取消招生批次、实行按“专业+学校”招生以及扩大学校自主权，为促进高校办学特色和多样化发展提供了制度驱动。

### 三、关于改革价值取向及主要解决的问题

好的教育，必然是在学校、学生不断相互选择中实现的。试点方案着力彰显这一选择性教育理念。这几年我省已在全面深化高中课程改革中积极贯彻了这一理念，并已取得明显成效。试点方案强调把选择权尽可能多地交给学生和学校，旨在实现从选课到选考的进一步推进，并通过扩大学生与学校的双向选择，使招生公平从现有的程序公平、机会公平进一步走向内容公平。

## 浙江高考改革方案篇四

这次深化高校考试招生制度综合改革，由教育部统筹进行顶层设计，“选择有条件的省市”开展试点。改革试点之所以选择浙江，与我省高中课改和高考招生改革有良好基础有关。近些年来，我省进行的一系列比较成功的改革实践，为推进这次高考招生制度综合改革试点创造了条件。

1. 我省已实施了多元化高考招生改革。2008年开始部分高考科目实行平时考，考生每科可参加2次考试，并自主选用考试成绩。2009年起实行高考分类考试，考生可自主选择考试类别。2011年起率先尝试三位一体招生，实行综合评价、择优录取。此外，我省平行志愿、高职提前招生、单考单招等改革均已有多年的实践经验。

2. 我省已在普通高中全面推行了学生选课和走班制教学。从2012年开始，我省实施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改革的重心是加强选修课建设，同时实行学分制、走班制和弹性学时等制度。这与这次高考招生改革推进学生和高校选择考试科目、实行高考必考科目与选考科目结合的思路完全一致。

3. 我省已全面建立了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从2013年开始我省实施与课改相适应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由考试招生机构按照高考要求组织管理。考试安排在标准化考点、考场进行；实行全省统一命题、统一施考、统一阅卷、统一评定成绩；全科开考、一年2次，学生每科可自主选择参加2次考

试，并选用其中一次成绩；成绩报告采用等级制。这为学考成绩纳入高考选拔评价体系提供了制度支撑。

4. 我省已形成了比较完备的确保公平的制度体系。多年来，我省高校招生全面推行阳光工程，相继建立了严格的工作管理目标责任制、“三个一律”刚性计划管理制度、数据信息“三备份、三分离”制度、政策加分“三级审核、三级公示”制度、高校综合素质测试的“三项机制四个制度”等，形成了考试招生各环节环环相扣的管理和监控体系。这些制度为全面深化高考综合改革提供了比较完备的公平制度保障。

此外，我省在前期已进行了扎实的高考招生改革准备。自2012年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开始，我省就着手酝酿与之相配套的高考招生改革方案；按照教育部总体部署，我省从2013年7月正式开始研究新一轮高考招生制度综合改革试点方案，进行了比较充分的前期调研和准备；方案制订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建议，集思广益，不断完善。

二、改革贯穿的教育理念是什么？

## 浙江高考改革方案篇五

近日，浙江和上海同时公布各自深化高校考试招生制度综合改革试点方案，从今秋入学的高一新生开始实施“新版高考”。按照国务院的要求，试点也要为其他省市区的高考改革提供依据。两地此次的改革方案不仅涉及统一高考，还包括高职招生等招考方式。根据方案，两地统一高考总成绩均由“3+3”组成，不分文理科，外语实行一年两次考试。

不分文理科，改为“3+3”模式

上海现行统一高考是“3+1”文理分科模式，统一高考期间必考语、数、外，另从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命科学6科中自选1科，总成绩600分。自2019年起，模式将变为“3+3”模式，不分文理科，取消统一自选科目考试，总分增至660分。

浙江现行高考共分3类考试科目设置模式，均文理分科，总分分别为750分、810分和550分。自2019年起，浙江统一高考总成绩满分为750分，模式也改为“3+3”，不分文理。

### “多次考试科目”浙沪安排不同

上海、浙江均明确外语考试一年两考，其中一次均安排在6月。另一次，上海定在1月春季高考中进行；浙江定在10月，与选考科目同期进行，第一次尝试将是2019年10月。

浙江选考和外语成绩两年有效，据浙江省教育厅负责人介绍，这是以考生参加6月全国统一高考首日为基准日期，倒推两年时间来计算的。

### 浙填报志愿与投档按考生成绩分段进行

国务院此前要求，自2019年起，要在有条件的省份开展录取批次改革试点。对此，上海2019年开始合并本科第一、第二招生批次(上海无“本三”批次)，浙江也要求从2019年起不分录取批次。

在填报高考志愿的时间上，国务院此前要求推行高考成绩公布后填报，而上海是仅有的两个考前填志愿的地区之一，此次方案并未涉及是否更改此事。上海市教委负责人向记者证实，上海高考本科志愿(含军事、公安类专科)仍实行考前填报志愿；浙江则规定，考生填报志愿与投档，按考生成绩分段进行。



统一高考总成绩

3+3

750分，不分文理

必考科目

外语一年两考，考试时间为

6月10月

选考科目

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技术

选择3门，每年都提供2次考试机会，成绩2年有效

志愿录取

录取不分批次，实行“专业+学校”志愿，按专业平行投档。2019年10月开始实施选考科目多次考试，2019年10月开始实施外语科目多次考试。

3+3

外语一年两考，考试时间为

1月6月

思想政治历史地理

生命科学物理化学

选择3门作为选考科目，参加相应等级性考试

2019年起，合并本科第一、第二招生批次，并按学生高考总分和院校志愿分学校实施平行志愿投档和录取，探索学生多次选择、被多所高校录取的可行性，增加高校与学生双向选择机会。

## 亮点一

浙江志愿将由“专业+学校”组成

在录取改革的其他环节上，浙沪的试点规定有所不同。例如，浙江规定将实行专业平行投档，上海则分学校实行平行志愿投档和录取。

改革后，浙江考生的高考志愿将由“专业+学校”组成，而上海允许高校对符合报考条件并达到学校投档分数线的考生，再分学科大类(或专业)提出优先录取的条件。

如何理解改革后的浙江“专业(类)”志愿?浙江省教育厅负责人介绍，考生志愿既可以是同一个高校中的不同专业(类)，也可以是不同高校的同专业(类)，还可以是不同高校不同专业(类)，从而让考生报考高校专业的选择权得到更充分的尊重。

## 亮点二

上海春季高考录取考生可“二选一”

此前，有不少业内人士呼吁，让考生可以一档多投，被多所高校拟录取，从中选择一个高校入读，但实质进展不多。2019年，福建开始在该省艺术类单独提前批实行一档多投改革，后在2019年和今年，又分别首次实行高职单招录取和在艺术类本科招生中实行一档多投改革。

而此次综合改革中，上海、浙江都将探索一名考生可被多于

一所高校录取的方式。

浙江将焦点放在高职提前招生中，规定考生可报多所高校，并可同时被多所高校拟录取，从中选择确认一所录取高校，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其他考试招生。

上海则先通过春季高考实现。上海市教委官微图表显示，自2019年起的上海春季高考将面向高中应届生开放，推行一个学生可被两所学校录取的办法，考生最终选择一个学校入读。